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5 月 26 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名，亲自出席董事 10 名，委托出席 1 名，张金良董事长由于其他公务安排，书面委托韩文博董事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张学文董事主持会议，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境外优先股股息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预测 2021 年关联交易金额上限的议案

张金良、张学文、姚红、韩文博董事对本项议案存在重大利害关系，回避表决。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7 票，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如下意见：同意。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21 年一季度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21 年一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提请召开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11 票，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决议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周二）召开本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